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为贯彻国务院《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以下简称：“新国九条”）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——市值管理》等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持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、增强投资者回报、提升投资者获得感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，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公司”或“上港集团”）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和发展战略，制定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聚焦做强主业，着力提质增效。

公司锚定打造世界一流航运枢纽，不断提升企业价值创造能力，着力做强做优做大港口核心主业，构建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能力。

一是着力抓好项目建设，提升枢纽能力。公司在不断提升现有码头运营效率的同时，将通过新建小洋山北作业区集装箱码头项目（以下简称：“小洋北项目”）和改造罗泾港区集装箱码头项目双管齐下，保持吞吐能力全球领先，并实现上海港支线与干线、内贸线与外贸线的科学配置，提升上海港的吞吐能力和中转效率。

二是着力提升服务能级，巩固区域龙头地位。公司按照“南联、北融、西拓”的战略，着力提升服务辐射腹地的能力，大力发展水水中转、海铁联运等绿色运输，为长三角和长江经济带的经贸发展打造便捷的物流通道，打造“宜水则水、宜铁则铁、宜公则公”的物流产品，大力推动江海联运、河海联运、海铁联运等多式联运业务发展，把上海港打造成为我国与全球经贸连通的重要枢纽。公司将在长江经济带和长三角已经投资布局 22 个港口基础上，进一步优化区域内沿海沿江内河港口投资布局，增设 ICT 业务网点，持续提升母港与腹地港航物流资源的协同效应，深化资本、业务合作，提升长江经济带服务能级。

三是着力做大中转业务，提升国际枢纽能力。公司将持续深化与全球班轮公

司合作，优化外高桥、洋山港区的航线布局和联动，提升中转时效，促进国际中转业务比例持续提升；抓住国家政策的机遇，大力拓展沿海捎带业务；通过加强合作，国际集拼业务实现突破。

二、强化科技赋能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。

公司持续巩固科技创新领先地位，加快数字赋能，打造智慧港口。

一是打造智慧港口升级版，巩固自动化码头标杆地位。公司将加大 AI、区块链、大数据等信息技术在码头的应用，结合技术升级迭代，促进洋山四期、罗泾集装箱自动化码头智慧升级；在小洋北项目和罗泾后续自动化码头建设中采用新的自动化技术、TOS 系统，使上海港的自动化码头技术创新保持领先地位；有序推动传统码头自动化改造。

二是汇聚创新研发资源要素，持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。公司以国家、行业、上海市的重大研发任务为抓手，进一步构建完善以企业为主体、产学研用相结合的创新体系，依托重大项目集中力量攻克核心技术，致力实现关键技术自主化，为从“码头生产自动化”“港域调度智能化”“海运物流协同化”和“金融普及便利化”四个方向进一步深化智慧、绿色港口建设提供有力技术支撑。持续推动国家科技创新 2030“新一代人工智能”重大项目“全域多场景智能化码头关键技术与应用示范”、交通强国试点“更高水平自主可控自动化集装箱码头示范应用”等项目实施。

三是推进建设核心数据基础、实现数据资源全面融合、基本建成数字智慧港口和港航物流生态圈的三个阶段目标。公司将继续推进“数据+场景”双轮驱动，不断夯实上港集团实现数字化转型的数字底座，不断促进数据资源优化并与业务场景的深度融合，推进更多的数据应用场景试点落地。

三、重视股东回报，共享发展成果。

公司始终高度重视股东回报，不断提高自身竞争力、盈利能力和盈利水平，努力实现对投资者长期持续稳定的回报。

一是在《公司章程》中明确分红政策。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规定，在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“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：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，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。原则上公司按年度将可供分配的利润进行分配，必要时公司也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。公司应采取积极的股利政策，每年应当

年利润中不少于 50%的可分配利润向股东进行分配，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、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及其他法律、行政法规允许的形式。利润分配中，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。”

二是坚持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。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，自上市以来，每年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坚持高比例现金分红，实现了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。公司将认真贯彻新国九条规定，在全力推动提升经营质量的基础上，统筹好经营发展、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，继续实施持续、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，并积极探索一年多次分红机制，不断增强投资者获得感，使投资者共享企业发展成果。

三是注重科学市值管理。公司积极关注资本市场行情，重视公司在资本市场表现，依法探索价值管理的途径和举措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利益。

四、加强市场沟通，传递企业价值。

公司高度重视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，制定了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》，搭建了多维度、多层次的投资者沟通渠道，强化企业价值传递。

一是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。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，将始终遵循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，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更加注重提高信息披露的可读性和有效性，做到简明清晰、通俗易懂，及时、准确、有效地向投资者传递公司价值。同时，公司将持续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，进一步提高公司透明度，帮助投资者更好地进行价值判断。

二是不断丰富多元沟通渠道。通过股东大会、业绩说明会、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等活动，以及投资者热线、公开邮箱、上证 E 互动等方式，不断丰富与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多元化沟通渠道，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，保持高频、高质、高效的良性沟通机制，不断增强投资者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。

三是重视投资者意见建议。公司将持续丰富投资者数据库，完善投资者意见反馈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收集和了解投资者意见诉求，及时向管理层反馈，并做出针对性回应，促进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升。

五、夯实治理基础，持续规范运作。

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要求，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体制机制建设，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。

一是不断夯实合规管理根基。结合新《公司法》和最新监管政策，切实落实

好相关治理要求，持续修订完善公司治理制度，强化权责法定、权责透明、协调运转、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，持续健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体系。

二是积极深化独董制度改革。通过畅通独立董事与公司沟通渠道、组织开展实地调研、及时传递最新监管信息等多种方式，不断强化独立董事履职保障，发挥独立董事监督、决策和咨询作用，持续提高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水平。

三是持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。将内控体系建设作为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、风险防范能力的重大举措之一。秉持稳健持续发展的原则，通过建立规范、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加强风险控制管理，提高风险防范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，不断增强企业竞争力，促进企业持续、健康、稳定发展。

六、落实“关键少数”责任，强化合规意识。

公司高度重视持股 5%以上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“关键少数”人员的规范履职工作。公司将按要求组织董监高参加好监管机构举办的各类培训，并不断加强对最新监管要求和法律法规的宣贯培训，督促“关键少数”人员积极学习掌握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，不断增强自律合规意识，强化责任担当，切实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。

七、风险提示

本行动方案是基于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做出的，其中涉及的经营策略、发展规划等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，未来可能会受到宏观政策、行业发展、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，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国际港务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 月 17 日